

方林的小院

□冷吟

周末闲来无事，约三五好友，驱车穿过熙熙攘攘的闹市，一路说说笑笑出了城。而后东行，沿着青云湖七拐八拐，十几分钟就到了一处果园——这便是方林的小院。

方林姓刘，是我师范同学，为人诚实厚道，说话不急不躁，与他粗犷的外表相去甚远。37年前在龙廷实习时，我曾去过他的老家北山；毕业后各自一方，通讯不便，我们一度失去了联系。再后来，我从楼德调到青云，才与他以及刘继伟、刘守贵等同学重见。因了那份纯洁的情谊，有事没事我们常聚在一起，回忆回忆过去，畅想畅想未来，渐渐地，竟成了一种习惯。

那日，推开低矮的柴门，一股淡淡的花香混着泥土气息扑面而来，数棵樱桃打扮得花枝招展，正在迎接我们；几株牡丹许是碍于国色天香的身份，矜持地坐在路旁；一架紫藤如紫色的瀑布随风摇摆，惹得蜜蜂嗡嗡乱飞。众人皆啧啧称奇。人间四月芳菲尽，小院花事却正浓，我想，这可能与此地临湖的环境有关吧。

说是小院，其实并不小，称得上小型“庄园”。这地，本是方林亲戚所有，因其忙于生意无暇顾及，遂交给方林打理。方林欣然接受，学着邻居用铁丝网圈起，栽上花椒，算作围墙；靠北盖了两间小屋，西边种果，东边种菜，中间留一小块空地用水泥抹了，算是天井；又用钢架支起一蓬紫藤，既平添了些情趣，又可遮阴蔽日。朋友来访，就搬出一张小八仙桌，或品茗，或玩牌，或谈笑，观天上云卷云舒，看身边花开花落，那

惬意自不必说；偶有行人问答、鸡犬相闻，仿佛置身于世外桃源，什么烦心事不了情瞬间被风吹散，只剩一片静谧。

虽神仙不过如此尔！
那年，陶渊明任彭泽令不足三月，便丢下一句“不为五斗米折腰”的壮语，于山野建一茅舍，过上了“采菊东篱下，悠然见南山”的日子。从此，史上少了一个微不足道的小官，却多了一位天下闻名的田园诗人。窃以为，他的气节与风骨高山仰止，后世鲜有人及。若有，“梅妻鹤子”的林和靖算一个，“难得糊涂”的郑板桥算一个。他们生性如菊、质地如莲，“出淤泥而不染，濯清涟而不妖”，宁愿“自毁前程”，也不与世俗同流合污，此番君子风度和人生态度，实令吾等以“文人”自居者汗颜。

方林一心当个好老师，从未有过分之求。和我们一样，出身农村家庭的他，对土地有着莫名的感情。说来奇怪，几十年前为了跳出农门拼命苦读、远走高飞，而今面临退休，却开始怀念起乡村来！“看着那些草木一点点发芽，一点点开花结果，心里觉得格外踏实、格外满足。”你瞧，方林的想法多么朴实！

大家开始忙碌。继伟剥鸡，方林择菜，守贵掌勺，我和安军则坐在一旁闲聊。安军长我一岁，既是老乡又是我工作上的“领路人”，凡事把握分寸、考虑周全，颇有老大哥的风范。他向来率真从容、随遇而安，什么都视若烟云，唯喜欢诗词歌赋，这不最近又迷上了古琴。对于古琴我情

有独钟。多年前，我曾写过一组题为《艺术课》的散文诗，其中一章即是《古琴》。我认为，那是一种心灵的诉说或追问，是“一种孤独在弹奏另一种孤独”。

不知不觉，外面淅淅沥沥下起了小雨，满院花草在雨中手舞足蹈，像生机勃勃的诗句。远远望去，烟波浩渺的青云湖早已隐入云雾，分不清哪是天、哪是水，只有岸边的垂柳依稀留下一抹绿色，仿佛在描述什么。安兄，此刻若有琴在手，可否来一曲《阳关三叠》？

或许是职业的缘故，方林做什么事都非常认真，对这个小院也费了一番心思。别的不说，种的东西就很有讲究，可谓春有花、夏有草，秋有果、冬有竹，“四时之景不同，而乐亦无穷也”。尤其那丛竹子，总以被忽略的姿势躲在一隅，历经风霜雪雨依旧绿意婆娑，骨子里那坚韧挺拔的气质瞒也瞒不住。“宁可食无肉，不可居无竹”，东坡的境界自是无人堪比的，但对院中的设施，方林却从不轻视。去年秋天，他以一瓶美酒作饵，诱我们顶着骄阳用方砖铺出几条小径，虽不甚平整规范，但走在上面，对着一畦畦葱姜蒜韭指指点点，倒也凭空生出几分自豪来。

我信手掐了几把水灵灵的椿芽和薄荷，放进事先备好的袋子里——对于我们掠夺式的行为，方林从不在乎。樱桃红了可以随便摘，葡萄紫了可以任意剪，什么茄子、黄瓜、西红柿、南瓜……平时，朋友们往往都是空手而来满载而归。而我念念不忘的是那几棵石榴树，比起“五月榴花照

眼明”，我更向往“榴膜轻明榴子鲜”，一口下去酸酸甜甜的，令人唇齿留香、妙不可言。其实我明白，方林种地根本不是为了种地，而是为了一种心境，“只管耕耘、不问收获”，应是对他最好的评价。

小院还是有点闭塞的。倘天气好，不妨出去走走，随便看看另一些小院，欣赏欣赏另一种风景，哪怕篱笆上任性的蔷薇和尖锐的苦枳，都是美得不容反驳的。再远一点，则可踱到北边的村子里去，在斑驳圆滑的石碾边，与满脸皱纹的老人聊聊过去的时光；或者干脆去青云湖畔，坐在突兀的石头或白白的沙滩上，任阵阵腥风吹乱稀疏之发，随一群鸥鹭飞越浩荡苍茫，那感觉，真的别具一番滋味与情怀。

“鸡炖好喽——”继伟的声音蓦地响起。

……
抹去嘴角的意犹未尽，天也渐渐地晴了。

“有个小院真好啊！”安军感慨道。

“没事的时候我经常过来坐坐，一个人……”方林一脸深沉。

是啊！这么多年，我们脚不沾地地生活在“空中楼阁”，习惯了“高高在上”，习惯了“目空一切”，“接地气”几乎成了一种奢望，一种解也解不开的情结。尽管我们大多再也无法回到生命的源头，再也无法亲近那原汁原味的青山碧水，但我相信，每个人心中都有一座小院，里面，寄住着另一个自己，另一个自由、安静、有根的灵魂。

故乡的坡豆角

□赵家栋

故乡在岱下，村南是山、东西两边是岭，山岭上层层梯田那乱石干垒的坝堰，是勤劳智慧的先辈们用汗水写下的诗行。坝堰顶土垅上、坡上坡下、果园沓晃里种的耐旱豆角，乡音“坡豆角”，别名“山豆角”。

以前，村里把梯田坝堰上的土垅分给农户种坡豆角，来年轮作时点种绿豆、花生等。清明前后种上坡豆角，山野绿肥红瘦时，农家为垅上坡豆角除草，俗称“刮地皮”，意思是不放过任何一棵草。

皮实的坡豆角，春天种下，幼苗出土后，如果没有大的自然灾害，经过一次“刮地皮”，只等收获就行了。曾经，在自家土垅上种植农作物，不影响大人干其他活，不影响小孩去上学。早上或傍晚，村上人在坝堰垅上种豆角，常常是一人挖坑、一人撒种；在家中，我是长子，每年种豆角，父亲在松软的土垅上斜着用锄

一“砍”，没等锄面抽出，我迅速而准确地撒下种子，小小年纪，便尝到粒粒皆辛苦的滋味。若气温、水分适宜，种下的豆角，个把星期便破土而出；刚出土的幼苗，嫩黄的叶芽慢慢变绿，长到五六个叶时，即使被旱蔫了、黄了，豆苗也会活着等到雨季的到来。高温、湿润的日子，坡豆角秧蔓一夜可长出一二十厘米，顺着坝堰生长的坡豆角如瀑布，万绿丛中，含苞待放的豆角花，红的、白的、紫的、黄的，如展翅欲飞的蝴蝶；笑开的花间，初长成的豆角是农家的希望。叶底花成了豆角，如小朋友捉迷藏，悄悄躲起；叶上花长出的嫩豆角，有的用叶半掩着身影，有的边荡着风秋千边唱儿歌，好像在说：“我要长大！”

农家喜欢用嫩生生的坡豆角炒柴鸡蛋解馋、待客；清苦的日子，庄户人用盐水腌豆角作成菜，脆生生的嫩

豆角，腌三天即可上桌。坡豆角待摘时，能有筷子般长、小手指般粗。肉质肥厚、营养丰富的坡豆角，加猪五花肉炖后，软糯可口，醇厚的香味沁人心脾，是城乡人餐桌上的佳肴。

童年的记忆，总是那么清晰。坡豆角丰收的日子，我家每两三天去摘一次，多时一次摘十多斤，吃不完时，母亲把嫩的豆角蒸后，挂在院里晒衣服的绳子上，干后待到逢年过节炖肉吃。庄稼歉收的年月，坡豆角帮俺山里人度饥荒。村里人把那粒大、多子的老豆角撒上盐，用锅大火烧开后小火炖，老豆角炖好后既能当菜又能当饭。

明代著名医学家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》中曾提到，豆角“有白、红、紫、赤，斑驳数色。长者至二尺，嫩时充菜，老则收子。”明代的一尺约32至34厘米，由此可

知，那时的豆角已能长到六七十厘米。经过人工选育的豆角越来越长，而故乡豆粒大的坡豆角，还是短粗、筷子般那么长。耐旱、短粗的坡豆角，不计贫瘠，不择水土，坡上坡下都能种，这就是“坡豆角”一名的由来。

豆角的花语喜庆、优美、回忆和启程，说出了人们对生活的热爱和美好未来的期待。豆角的寓意是多子多福、家庭兴旺、福寿安康、长命百岁。故乡人说坡豆角是“福豆”，谐音为“福寿”，美好的祝愿传了一辈又一辈；既能做菜又能当饭的坡豆角，种了一代又一代。

今夏，我回故乡，发小执意送我刚从岭上摘来的坡豆角。盛情难却，我收下他那有直有曲、长短不一的坡豆角。坡豆角皮筋道、粒饱满绵香，是我所爱，如今已很难见到这种不施肥、口感好的坡豆角了。

